

預期時間表

倘下述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有變，本公司將在香港於南華早報(英文)及信報(中文)刊登公佈。

二零一一年(附註1)

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附註4) 完成網上白表服務電子申請之截止時間	一月十九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公開發售申請登記(附註2)	一月十九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截止時間(附註2)	一月十九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附註3)	一月十九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網上白表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一月十九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公開發售申請登記(附註2)	一月十九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期(附註5)	一月二十日(星期四)
公佈：	
(i) 發售價；	
(ii) 配售的踴躍程度；	
(iii) 公開發售的申請數目；及	
(iv) 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預期在南華早報(英文)及信報(中文)及本公司網站 www.telefieldgroup.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	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或之前
透過多種渠道(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III.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一節「7. 分配結果」一段)公佈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預期時間表

二零一一年 (附註1)

於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可透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

功能查閱公開發售分配結果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就全部獲接納(倘適用)及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公開

發售申請寄發退款支票及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

指示 (附註6及8)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份獲接納的公開發售申請寄發發售股份的股票或

將發售股份的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附註6、7及8)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或之前

預期股份在聯交所開始交易一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附註：

- (1)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和日期。有關股份發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架構」一節。
- (2) 倘若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香港發出「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有關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III.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一節「6.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V.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7.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並無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則本節「預期時間表」所述的日期可能受到影響。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刊發公告。
- (3)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V.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 (4)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將不得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於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提交申請。如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之前已遞交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獲得申請參考編號，閣下將可繼續進行申請過程(透過完成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止。
- (5) 定價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星期四)或前後，並無論如何不會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九時正。倘因任何理由，發售價未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九時正或之前協定，則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預期時間表

- (6) 根據公開發售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的申請，以及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價格的全部或部份獲接納的申請，均將獲發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所有退款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支付或以支票以閣下(或倘閣下為聯名申請人，則為閣下的申請表格上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抬頭人並以「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劃線方式開出。閣下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份資料(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份資料)，可能會印列在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資料可能會為進行退款而轉交第三方。閣下的銀行於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前可能會要求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倘若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填寫有誤，則可能會導致退款支票兌現延遲或失效。
- (7) 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僅在以下情況下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i) 股份發售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 於上市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前包銷協議未根據其條款終止。投資者如在收到股票前或於股票成為有效前依據公開的分配資料買賣股份，則須自行承擔所有風險。倘若股份發售並未成為無條件或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終止，本公司將會盡快發出公告。
- (8) 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其申請中表示欲親自領取任何退款支票及股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自前往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領取。選擇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選擇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與公司代表必須在領取時出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及文件(如適用)。根據公開發售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親自領取彼等的退款支票(如有)，惟不得選擇領取彼等的股票。彼等的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如適用)。填寫黃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程序與填寫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無異。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V.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以獲取詳情。未獲領取的股票(如適用)及退款支票(如適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上註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有關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III.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一節「8.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一段。

閣下應仔細閱讀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架構」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各節，以了解有關股份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詳情。